天津市审计局关于2024年法治政府

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4年，天津市审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立足经济监督定位，聚焦财政财务收支真实合法效益主责主业，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以审计之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充分发挥审计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

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2024年度法治建设工作要点、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对法治建设各项重点任务进行安排部署。制定2024年天津市审计机关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党支部的必学内容，作为审计干部教育培训的重点课程，组织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研讨，举办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培训、习近平法治思想在线学习考试，持续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

（二）坚持和加强党对审计工作的全面领导。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台账化、清单式抓好中央和市委审计委员会会议议定事项的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严格执行审计领域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加大重要审计成果报告力度，强化审计常态化、动态化震慑。构建上下贯通、运转高效的全市审计工作体系，强化审计项目计划统筹管理，加大市、区两级审计机关在金融、民生、自然资源等领域的联动力度，加强对各区审计工作的业务指导，全市审计工作“一盘棋”持续走深走实。

（三）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

强化“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审计、为经济安全担当”理念，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六个聚焦”的重要指示要求，瞄准“四高”现代化大都市建设目标，紧扣高质量发展“十项行动”，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以有力有效审计监督服务和保障我市高质量发展。深入揭示重大违纪违法问题、事关经济社会全局和长远发展的重大风险隐患，严肃查处群众反映强烈的不正之风和“微腐败”问题。积极探索多元联动监督路径，深化与有关部门贯通协同工作机制。健全完善审计整改总体格局，标本兼治抓实审计整改“下半篇文章”。

（四）大力推进审计机关法治化规范化建设。

更好发挥审计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出台《关于天津市经济安全审计监督网格化治理机制试点工作的意见》《关于建立市管国有企业职业经理人协同监督机制的意见》等，把审计监督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推动被审计单位强化整改主体责任，出台《天津市审计局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分类试行办法》《天津市审计局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结果认定办法（试行）》等，对审计整改作出进一步规范。出台《天津市审计局审计项目全流程审计质量控制办法（试行）》《天津市审计局移送审计发现问题线索工作办法》，编制审计业务规范汇编，编发审计规范指引明白纸，持续推动审计业务规范化建设。

（五）不断提高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水平。

严格执行《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三重一大”决策工作的意见》和《天津市审计局“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工作实施办法》规定，切实做到科学、民主、依法决策。认真落实《天津市审计局公职律师管理办法》《天津市审计局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则》，在审计制度建设、政府信息公开、信访事项办理、合同审核等工作中，充分发挥公职律师、法律顾问作用，切实防范法律风险。持续强化合法性审查工作，依托办公系统开发在线审查功能，有效降低决策风险。

（六）持续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组织实施2023—2025年审计质量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制发《天津市审计局2024年度执法监督工作计划》，对全年执法监督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分两批次开展规范审计执法专题培训，通报审计项目评查和审计业务质量检查发现的典型问题，提示审计执法中的问题和风险。组织开展全流程审计质量控制专题培训，依托我局“三支队伍”培训等开展各审计领域业务培训。开展审计执法监督及项目评查工作，出具评查报告并通报相关处室。对6个区审计局开展审计业务质量检查，促进区级审计机关审计项目质量提升。

（七）全面加强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

持续加大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的重点岗位、重点事项和重点环节审计力度，有力促进领导干部规范用权和履职尽责。制定《天津市部门和单位内部管理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办法（试行）》，强化对审计机关经济责任审计对象以外的内管干部开展审计监督。落实《关于深化经济责任审计监督与干部监督全过程贯通协同的工作措施》，召开经济责任审计成果运用“面对面”沟通会，客观审慎评价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不断提高“审事评人”精准度。

（八）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

落实《天津市审计局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制定并落实2024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完善审计项目后“三个一”工作机制，把普法宣传教育寓于审计监督全过程，释法明理、剖析问题，推动被审计单位建章立制、长效管理。持续抓好学法用法考法工作，组织参加全市统一考法、部门集中考法、执法人员重点考法、网上全面考法。结合审计工作实际加强普法宣传教育，组织开展宪法宣誓、普法志愿服务、以案释法、旁听庭审等活动，教育引导审计干部把学到的法律知识转化为依法办事的能力。

二、下一步工作举措

2024年，市审计局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但对照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和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工作部署，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审计监督的精度、深度有待进一步提升。2025年，市审计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努力推动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

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干部教育培训安排，作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党支部学法重要内容，持续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走实走深。将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普法依法治理的头等大事，努力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浓厚氛围。建立健全审计执法监督制度机制，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

（二）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重要讲话精神和对天津工作一系列重要指示要求、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对照“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要求，进一步健全完善党委领导下的审计工作运行机制。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深入推进经济安全审计监督网格化治理机制走深走实，切实把审计监督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三）牢牢把握审计质量生命线。

锚定审计质量提升三年行动计划目标，全力推动保障各项任务落实落地，及时总结经验、举一反三，形成长效机制。加强审计现场管理和全流程审计质量管控，强化审计质量检查、审计项目评查、优秀审计项目评选工作，坚决纠正审计执法突出问题，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审计铁军。

严格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以审计精神立身、以创新规范立业、以自身建设立信”的重要要求，提高审计队伍的法治素养和专业能力，夯实能查、能说、能写本领。加强法治人才培养，发挥公职律师重要作用。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把严的要求贯穿审计工作始终，守护好“国家审计”金字招牌。

 2025年3月25日